

師 範 教 師 叢 書

音 樂 教 學 法 論 叢

康 謳 編 著



臺 灣 省 教 育 廳 編 印

丁6-42
981

S 015053

康 謳 編 著

音樂教學法論叢



石景宜先生贈書

年 月 日

臺灣省教育廳編印



S9012122

師 範 教 師 叢 書

編 審 委 員

—— 以姓名筆劃順序 ——

王 亞 權 孫 尢 曾 葉 楚 生

田 培 林 孫 邦 正 劉 眞

朱 匯 森 高 銘 輝 趙 一 葦

林 本 梁 尙 勇 潘 振 球

宗 亮 東 黃 堅 厚 賴 順 生

胡 秉 正 楊 亮 功

唐 守 謙 賈 馥 茗

編輯例言

- 一、本叢書主旨在配合師範師專課程標準，編譯各國教育名著，以供師範師專教師、國教輔導人員及國校教師作教學及輔導進修等之參考。
- 二、本叢書之編輯，理論與實際兼顧，以適合本省師範教育及國民教育之實際需要為目標。
- 三、本叢書分為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類，每一門類冊數不拘。
- 四、本叢書聘請學者專家組織「師範教師叢書編審委員會」負責策劃及審查。
- 五、本叢書特請國內外教育專家學者合作，凡認有適合本叢書出版主旨之各國名著，請來函推薦，擬自行編譯或另行覓人編譯均可。來函請寄「臺中霧峯省教育廳第四科」。
- 六、本叢書第一輯共四十五冊，因包羅廣泛，安排失當之處，自所難免，至祈讀者隨時指教。

序

本廳對師範教育，一向極為重視。光復之初，國民學校師資，代用教師佔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迨民國五十年以後，全省國校已無代用教師存在。現全省在職之五萬四千餘國校教師中，以師範學校畢業者為大宗約三萬八千餘人，師專畢業者為二千餘人。其餘高中，高職畢業者約九千餘人，初中初職畢業者約五千餘人，但均經檢定或登記合格。現全省每年師專師範學校畢業生，除供應國校師資需要外，已略有餘額。全省師範學校改制為師範專科學校，至本年暑假已全部完成。至民國六十一年，新分發服務之國校師資，將全部為師範專科學校畢業。

目前本省師範教育重要問題，一方面在加強在校學生學習，另一方面則為實施在職教師訓練。一項全面性的在職教師進修制度，現正由教育部及本廳研議之中，使有志進修之在職教師，各就其現有學歷，得以補修師範、師專，以至師大及各類研究所等之學分學位，以實際提高教師學歷；並為顧及全省各地區需要，將同時舉辦夜間部、暑期部及函授部等，期以運用各種有效方式，加速達成提高師資素質之目標。

民國五十三年起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合作，為提高「師資之師資」素質，辦理師範、師專教師訓練，為期八週，參加人數共二百人，另辦理縣市政府視導人員訓練，為期六週，共二百一十七人，國校教師訓練，為期三週，共一萬二千人。除辦理此項短期之在職人員訓練外，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工作，推行國民學校重點輔導計劃，除原有

之省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各師範學校輔導人員外，組織各縣市輔導團，實施巡迴教學示範，以改進國民教育，另並編印師範教師叢書四十五種，以供應師範、師專教師教學之參考，國校教師叢書八十種，以供國校教師之參考。

目前國內有關師範教育之教學參考資料不多，仍需借鏡歐美各國文獻。此一叢書，多選自各國教育名著並加以編譯。由本廳敦聘國內專家學者，組織本叢書編審委員會，推薦名著，介紹執筆人選，負責審查或實際參與編譯工作。內容大致分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項。由於各委員及執筆之專家學者之襄助，本叢書乃得及時出刊，相信此一叢書之出版，對改進師範教育之在校學生學習及加強在職師資訓練，均有相當裨益。

當此叢書問世之際，除對各委員及譯作者表示感謝之忱外，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駐華聯絡處程主任怡秋對本計劃協助良多，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葉司長楚生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援助本計劃之實際指導人，對於本計劃之執行提示尤多，在此一併致謝。第二個五年計劃，現正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商洽之中，故此項出版計劃，仍有繼續之希望，尚祈國內外學者專家及實際參閱本叢書之各教師，繼續提供改進意見，俾資改進，則幸甚焉。

潘振球 民國五六年五月
於臺灣省教育廳

音樂教學法論叢自序

音樂教師的培育，應該有別於音樂專家的訓練。因為教師的塑造，有它的特定的典型與氣質，音樂教師除了具備音樂上必要的知識技能外，尚須具有「爲人師表」，「以德服人」的素養，以及「熱誠服務」，「誨人不倦」的精神，更須了解「教學方法」、「學習心理」與「教學過程」的科學原則，始能達成音樂教育的目的，與獲致音樂教學的效果。

本書編寫的要旨，乃在探討音樂教學方法的理論與應用問題，以及最近世界各國有關音樂課程、教學方法的發展實況，以爲音樂教學的參考。

本書中所引述的各種音樂課程的教學範圍，教材內容，以及實施方法等，雖然有些部份，已爲國內識者所採用，但因尚少研究資料公開發表，各方運用，迄無準繩可循，所以特就實際的需要，參照教育原理，詳加整理、慎重提出，藉供研究。

本書中所述有關音樂的教育方法，音樂的教育心理、以及音樂教師的修養等，是依據最新的國內外的教育學說、與教育原理而闡釋分析，其主張既有具體的根據，其理論亦均經證實，從而針對音樂教育的實施，予以配合運用，并經若干年的實驗，確有其不可否認的效果，足資借鏡之處，似屬不少，惟作者學能淺陋、訛漏在所難免，尚懇讀者隨時賜正。

康 謳謹序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一月廿五日

參 考 書 目

作 者	書 名	出版處所
康 謳	樂學通論	正中書局
蘇 雍雨	心理學原理	中華文化事業出版社
陳定夷	兒童心理學	正中書局
孫邦正	教育概論	商務印書館
孫允曾	教育概論	正中書局
康 謳	基礎和聲學	正中書局
康 謳	鍵盤和聲學	正光書局
康 謳	音樂教材教法與實習	正光書局
趙梅伯	合唱指揮法	商務印書館
王光祈	西洋音樂史綱要	中華書局
蕭友梅	普通樂學	商務印書館
George A. Wedge	Ear-Training and Sight-Singing	
George H. Wedge	Keyboard Harmony	
George A. Wedge	Applied Harmony	
P. Goetschius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one-Relation	
P. Goetschius	The Material used in Musical Composition	
J. Stoessel	The Technic of the Baton	
H. Berlioz	The Conductor	
Sigmund Spaeth	A Guide to Great Orchestral	

Music

Grove's Dictionary of Music and Musicians

Lilli Lehmann How to sing

McMillan Guiding Children's through
Music

Aaron Copland What to Listen for in Music

R. E. Nye And V. T. Nye Music in the Elementary School

E. Prout Applied Music Form

M. Rudolf The Grammar of Conducting

S. Vantyn Modern pianoforte Technique

音樂教學法論叢 目次

編輯例言

廳長序

自序

壹、緒論	1
一、音樂教育功能的分析	1
(一)德性的涵養	2
(二)美感的培養	2
二、音樂教學的原則與方法的特徵	4
(一)音樂教學的原則	4
(二)音樂教學的方法	6
三、音樂教學研究的完整性	10
(一)着重個別音樂能力的發展	10
(二)着重應用音樂能力的發展	11
(三)綜合發展	12
貳、音樂學生的甄選	14

一、音樂資賦的重要	14
二、音樂能力的測驗	15
(一)音樂能力測驗	15
(二)音樂常識測驗	15
(三)樂理測驗	15
(四)視唱測驗	16
(五)技能測驗	16
(六)聽寫測驗	17
三、一般智識的基礎	19
叁、怎樣培育理想的音樂教師	21
一、普通樂理教學的實施	21
(一)教學的範圍	22
(二)教材的內容	22
(三)教學的方法	76
(四)練習的方式	77
二、視唱聽寫教學的實施	81
(一)教學的範圍	82
(二)教材的內容	82
(三)實施的方法	101

三、聲樂教學的實施	102
(一)教學的範圍	102
(二)教材的內容	102
(三)實施的方法	120
四、鍵盤樂教學的實施	121
(一)教學的範圍	122
(二)教材的內容	122
(三)實施的方法	139
五、和聲學指導的實施	140
(一)教學的範圍	140
(二)教材的內容	140
(三)指導的方法	199
六、曲體與作曲指導的實施	200
(一)指導的範圍	201
(二)教材的內容	201
(三)指導的方法	228
七、合唱教學的實施	230
(一)教學的範圍	231
(二)教材的內容	231

(三)實施的方法	244
八、器樂合奏教學的實施	245
(一)教學的範圍	245
(二)教材的內容	246
(三)教學的方法	258
九、指揮法教學的實施	260
(一)教學的範圍	260
(二)教材的內容	261
(三)實施的方法	296
十、音樂欣賞教學的實施	298
(一)教學的範圍	298
(二)教材的內容	299
(三)實施的方法	330
十一、鍵盤和聲學指導的實施	334
(一)指導的範圍	335
(二)教材的內容	336
(三)指導的方法	390
十二、音樂教材教法與實習指導的實施	391
(一)指導的範圍	392

(一)研究的內容	392
(二)指導的方法	482
肆、音樂教師的基本修養	485
一、音樂能力的修養	485
(一)音樂理論的能力	485
(二)視譜的能力	485
(三)彈琴的能力	486
(四)歌唱的能力	486
(五)指揮合唱(或奏)的能力	486
二、一般知識的修養	487
(一)語文的能力	487
(二)科學的常識	487
(三)教育心理與教學方法的研究	488
三、工作態度的修養	488
(一)負責的態度	488
(二)謙虛的態度	489
(三)求精的態度	489
四、品德氣質的修養	490
(一)生活行為方面	490

(一)習性氣質方面	491
(二)敬業樂羣方面	492
五、健康的身心	493
(一)身體健康	493
(二)情緒穩定	493
(三)能耐勞苦	494

壹 緒 論

一、音樂教育功能的分析

假使教育的實施，只是偏向一方，不能使精神與身體，雙方都得到調和與平衡的發展，則完整的人間活動，便失却了生氣，便缺少了希望！音樂是以聽覺關係的美的陶冶為主。音樂能以至情與至純，排除一切物質的煩擾，而引導我們走向精神生活的大道，它不僅有感化野蠻人的威力，它還有澄清文明人內心的污濁細胞的潛力。因此，在教育的整個過程裏，倘能充分的發揮音樂教育的善與美的機能，即可產生純潔的情操，與精神的美感，而獲致身心健康與充實人生的實效。

一般性的音樂教育，與專業的不同，專業的音樂教育是以技能的鍛鍊或音樂理論的學習、研究為主旨。但是一般性的音樂教育，則應將音樂的性能建立在教育裏面，以充實其音樂生活，并使之不斷的發展，而完成教育目的任務。茲試將音樂教育的功能分析如下：

唱歌教學的歌唱，或樂器教學的演奏等的技能的陶冶，在教育的意義上說，只是一種手段，而不是目的，因為對於多數境遇不同，素質各異，秉性有別的正常學生，用同一方式，強制他們學習音樂的特殊的某種技能，是不合理的。譬如普通中小學校的音樂教學，決不是只依憑唱歌，便可達到教育的目的，此外還要實施音樂基本練習教學，簡易樂理教學，欣賞教學，創作指導活動，樂器練習等，音樂欣賞當可與「藝術生活」作同樣解釋。爲了要提高欣賞的能力，技能的陶冶，在音樂教育上雖不是最終的目的。但是要引導學生進入音樂化的

狀態裏，要增進藝術生活的效率，則技能的冶陶，畢竟是不能輕視的。

音樂教育功能的發揮，當須重視下述兩大要點：

(一)德性的涵養

古代的中國，和古代的希臘，都是以音樂教育為道德教育的手段。這是先哲們對於音樂的，著重「善」字的觀點。但是近幾百年來，音樂美學，日愈發達，在善的含義之外，更注意到美的成分了。實際上音樂與道德，原是根本不同的兩回事，道德是現實的；音樂是理想的。音樂所著重之點是美，道德所著重之點是善。不過我們可以依憑音樂的美感，以激勵道德的情操，使道德觀念趨向於實行，是不可否認的事實。所以音樂雖不能直接影響於道德，但是間接方面，確能有助於德性的涵養。因此音樂教育的實施，必須注意愛國意識的啓發，中國音樂文化的闡揚，正統音樂的倡導音樂水準的提高等。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裏曾說：「音樂是國民身心健康的特效劑，這一特效劑決不可委之於商業化娛樂組織者之手，而必須在國民教育上佔重要的地位。」是負責教育工作者值得深加研討，切實履行的。

今後無論社會的音樂教育或學校的音樂教育，均宜重視德性涵養的重點，凡是反道德的，或反教育的一切不良的音樂，不管是唱片的灌製，電臺的廣播，娛樂場所的配樂，公開的演出，電影的插曲，以及教材或歌集的出版等，都要慎重的予以審定，嚴格的予以選擇與限制。

(二)美感的培養